# 湖北省荆州市气象部门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印发的《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中国气象局关于印发《气象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办法》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编制本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本报告数据统计期限为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荆州市气象局综合办公室,地址:荆州市荆州区御河路162号,邮编:434020,电话:0716-8474480。

## 一、总体情况

2020年,荆州市气象部门按照有关文件要求,结合部门实际,积极有序地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 (一) 主动公开情况

1. 加强主动公开。2020年荆州市气象局部门主要公开事项有:公告公示,机构职能,招考公务员的职位、名额、报考条件及录用结果,招标采购,办理行政许可。一年来,全市气象部门结合地方实际,及时发布新闻稿件,通过政府网站、上级门户网站、报纸及新媒体等多渠道积极回应公众关

注的气象热点问题。市局领导与法规科科长、气象台台长一起参加1次荆州市"行风热线"访谈节目,为公众解答气象服务、气象社会管理等内容。联合荆州电视台开展1次直播活动,指导农民如何科学应对汛期气象灾害,促进农业稳产丰收。全年认真热情接待和处理各类来电来信来访,做到事事有回音、件件有反馈。

- 2. 深入推进政务服务网上办事。年内通过政务服务网站公开全部审批事项的办事指南,公示事项名称、实施主体、设定依据、审批时限、办理机构、办理地址、办理时间、审批程序、监督举报方式、咨询方式、申请表格等,极大地方便了办事企业及群众。2020年全市气象部门共设有 4 项行政许可项目、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7 项、行政处罚 37 项。全年共办理行政许可事项 25 件。
- 3. 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严格履行政府采购程序,属于政府采购目录的商品和服务,全部纳入政府采购。2020年度全市气象部门政府集中采购项目1个,总金额300万元。

#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0年,全市气象部门共收到依申请公开0件。

##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2020年,根据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 条例》及中国气象局关于印发《气象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办法》 的通知相关文件,市局及时启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文件 制度的修改和完善。及时修订《荆州市气象局政府信息公开办法》。

# (四)平台建设情况

目前,全市气象部门均建有官方微博、微信等政务新媒体平台,没有建设对外公开网站。

#### (五) 监督保障情况

市局综合办公室对全市气象部门政府信息公开的实施情况进行不定期的检查、评议和监督。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王幼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 制作数量	本年新 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	减 1	25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7	0	0								
	第二十条第 (六) 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7	0	0								
行政强制	0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万元)				
政府集中采购	1	30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法人或其他组织						
		自然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总计		
一、本	年新收政	(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	二年结转政	(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一) =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 形)		0	0	0	0	0	0	0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 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 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 务信息	0	0	0	0	0	0	0	
三、		6. 属于四类过程性 信息	0	0	0	0	0	0	0	
本年度办		7. 属于行政执法案 卷	0	0	0	0	0	0	0	
理结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果	(四) 无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 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 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 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 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 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 认或重新出具已获 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诉讼												
结	结	其	尚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果	果	他	未		结	结	其	尚		结	结	其	尚	
维	糾	结	审	总计	果	果	他	未	总	果	果	他	未	总
持	正	果	结		维	纠	结	审	计	维	纠	结	审	计
1.1	11	<i>/</i> C	>11		持	正	果	结		持	正	果	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荆州市气象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和网上公开的力度有待进 一步加强。

2021年,荆州市气象局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条例》,进一步健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机制,认真分析梳理社会各界和公众对气象部门政府信息的需求,进一步深化气象微博、微信新媒体建设,积极发布动态气象信息,积极回应气象热点,认真做好政务服务网气象栏目更新等工作。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